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  
团实施方案获得工信部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稀土”）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报的《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组建实施方案备案的请示》已经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予以复函，复函原则同意广东稀土提出的《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组建实施方案》（以下简称《组建方案》）。

根据《组建方案》，广东稀土将秉承充分保护与合理利用稀土资源，推动稀土产业升级发展的理念，落实国家对于稀土行业的各项管理措施，切实保护稀土资源，维护行业整体利益，落实国家稀土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